

中国基金报记者 赵岗 伊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简称“证监会”）近日再对“唱高散货”行为重拳出击！

继较早前香港证监会与香港警方对涉嫌进行“唱高散货”市场操纵活动且组织严密的大型集团采取联合行动后，4月4日，香港证监会发布公告，称再有6名嫌疑人士，包括骨干成员及一名怀疑主脑，被控以多项刑事罪行。

4月6日，香港证监会再发公告，称再有一名该集团的骨干成员被检控。

（来源：香港证监会网站）

“唱高散货”计划属于操纵股票市场的手法之一。骗徒利用不同方法将某上市公司的股价人为地推高，然后以高价抛售股票予其他投资者。骗徒还会利用社交媒体平台诱使没有戒备的投资者以高价买入股份，而集团成员则“沽货”获利，使无辜的受害者蒙受重大损失。

此次检控共7人 被控欺诈、洗钱

据香港证监会相关公告，4月4日，上述6名嫌疑人士在东区裁判法院应讯，其中四人被控串谋诈骗及串谋在涉及证券的交易中使用具欺诈或欺骗意图的计划，违反普通法、《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00条以及《刑事罪行条例》第159A及159C条；而其余人士则被控以洗钱相关罪行。

被告暂时不用答辩，案件押后至2023年10月4日。法院批准这些被告保释，条件是(i)他们不得离开香港；(ii)交出所有旅行证件；(iii)定期到警署报到；及(iv)缴交50万港元至100万港元不等的保释金。

4月6日，周志民（男）在东区裁判法院应讯，他与上诉四人被控相同罪行。

香港证监会法规执行部执行董事魏弘福（Christopher Wilson）表示，致力将涉嫌干犯市场失当行为的人绳之于法，以及保障香港金融市场的廉洁稳健和投资大众的利益。为此，将毫不犹豫地运用各种现存的法律及监管工具，并继续与警方和其他执法机构合作，打击金融罪行。

至于具体案件，香港证监会则表示，由于法律程序已经展开，现阶段不会作出进一步评论。